

量入為出編列門診醫療所需成本費用。

- (二)體檢：一般身體健康檢查項目（兵役體檢除外）每案收費 150 元，其中 50 元解繳市庫作為公務單位預算之規費收入，另 100 元始納入基金預算。
- (三)X 光檢查：部分衛生所設有 X 光設備，依規定一般門診每案收費 200 元，肺結核個案管理免費。
- (四)本基金係由衛生局暨 30 區衛生所及梨山衛生所等 32 個分基金彙總而成。

六、地政局主管業務計畫

臺中市市地重劃基金：

- (一)本市地重劃基金係依據平均地權條例第 56 條暨同條例施行細則第 81 條至 84 之 1 條及市地重劃實施辦法各條文規定辦理，所需各項重劃工程費用及貸款利息，依平均地權條例第 60 條及同條例第 84 條規定由土地所有權人以土地(抵費地)抵繳，抵費地出售之價金再行償付開發費用。
- (二)本基金含第七期市地重劃、第十二期市地重劃、第十三期市地重劃、第十四期市地重劃、大里(二)市地重劃、豐南市地重劃、甘蔗崙市地重劃、社皮市地重劃、臺中港特定區第一期第二階段市地重劃、田心路兩側市地重劃、西湳市地重劃、臺中港特定區(市鎮中心)市地重劃、南陽市地重劃、成功路二側市地重劃、臺中港特定區(沙鹿火車站)市地重劃等 15 個分基金。

臺中市平均地權基金：

- (一)本基金係各市地重劃區結餘款提撥作為基金，及各區段徵收盈餘款及重劃區盈餘款半數解繳。
- (二)辦理撥貸業務，貸款給各期重劃及區段徵收做為開發費；補助已辦竣市地重劃區必須支用之建設費、設備費、人事費、業務費、旅運費及

相關管理費用。

臺中市區段徵收作業基金：

- (一) 建立土地儲備制度，加強新市鎮、新社區之開發建設，並對土地資源做合理之新分配，運用新規劃後產生之開發利益，投注於全體社會大眾以達「地盡其利」、「地利共享」之土地政策目標。
- (二) 為推動區段徵收業務，集中運用籌措之經費，加強財務收支管理與監督，特設置本基金，並分設廍子地區區段徵收、振興路以南地區區段徵收、水湳機場區段徵收、高鐵臺中車站門戶地區區段徵收、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臺中糖廠區段徵收、太平新光區段徵收、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烏日（九德地區）區段徵收、擴大大里都市計畫（東昇里、日新里、大里里地區）區段徵收、文山工業區區段徵收等 11 個分基金。

七、經濟發展局主管業務計畫

臺中市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

- (一) 輔導本市工業區相關研究規劃，宣導與工業發展有關之事項。
- (二) 輔導本市工廠技術輔導服務，以提升工業產品之競爭力。
- (三) 輔導本市未登記工廠登記及變更登記業務及開拓本市工業區以提升本市工業發展。

叁、特別收入基金：

一、環境保護局主管業務計畫

臺中市環境保護基金：

- (一)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針對本市固定污染源、逸散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進行污染稽查管制工作，以減少污染物產生，維護整體空氣品質。
- (二) 環境保護計畫：